

你知道嗎？

校務會議 學生代表 **直選**



去年8月議會三讀通過，自本屆選舉開始
各選區最高票的當選議員將直接擔任學生代表。

親自與校長及所有主管開會，
將你的政見化為實際行動！



國立東華大學 學生選舉委員會

校務會議是什麼？

校務會議是東華大學**最高的決策會議**，由校長、副校長、學術與行政主管、教師、行政人員、學生等代表，一起討論學校的重大事務，比如校務發展計畫、教學、學系調整等等。簡單說，就是整個學校的大事都要在校務會議做決定！

依據《大學法》，學生代表必須佔十分之一，還一定要透過學生會選舉產生！

為了規範這11席的學生代表如何產生，學生議會訂有**《國立東華大學校級會議學生代表實施辦法》**，讓有志投入校園公共事務及學權議題的學生會成員，有機會在校務會議親自發聲、為同學爭取權益。

11席學生代表怎選出？

在過去，根據《國立東華大學校級會議學生代表實施辦法》，學生代表是透過**間接選舉**產生。

除了學生會正副會長、議會正副議長為當然代表，剩下的7個席次會透過「**學生代表遴選會議**」，由當選的學生議會議員投票選出。

學生代表組成（修法前舊制）



學生會正副會長

2席



學生議會正副議長

2席



議會召開「學生代表
遴選會議」選出

7席

(理工、管理、人社、教育、藝術、原民、環海，7院各1席保障名額，且至少1名為研究生)

修法後學生代表改直選！

去年8月26日，學生議會三讀通過修訂《國立東華大學校級會議學生代表實施辦法》，
學生代表全面改為直選產生！

除了選舉時直接投票產生的學生會正副會長
繼續擔任當然代表外，
剩下9席將直接由**各選區最高票當選議員**擔任，
提升學生代表的**民意正當性**。

學生代表組成（修法後新制）



學生會正副會長

2席



各選區最高票當選議員

9席

(理工、管理、人社、教育、藝術、原民、環海、洄瀾，
8院各1席學生代表，另研究生議員選區1席學生代表)

想擔任學生代表嗎？

現在就登記參選吧！



第15屆學生自治會選舉

候選人登記至**4/28(一)**截止

快準備好你的政見，立即送件登記參選吧！



了解如何參選



下載參選資料表